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车市科技

C H E S H I T E C H

Cheshi Technology Inc.

車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0)

- (1)於2022年5月1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2)成立戰略管理與發展中心；(3)董事調任及聯席公司秘書辭任；及
(4)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5月17日：

- (1)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全部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 (2) 本公司成立戰略管理與發展中心且徐先生已獲委任為其負責人；
- (3) 朱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辭任聯席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樅樹北京之首席財務官；及
- (4) 徐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法律程序代理人。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車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1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34,600,000股，此乃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或其將於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放棄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表決。全體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並擔任投票的監票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均已由股東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933,116,000 (100%)	0 (0%)
2.	(a) 重選以下退任董事：		
	(i) 徐向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33,116,000 (100%)	0 (0%)
	(ii) 李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933,116,000 (100%)	0 (0%)
	(iii) 吳浩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33,116,00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933,116,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933,116,000 (100%)	0 (0%)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933,116,000 (100%)	0 (0%)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933,116,000 (100%)	0 (0%)
	(C) 通過加入第4(B)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4(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	933,116,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5.	批准建議修訂大綱及細則，及採納第四次經修訂大綱及細則，以替代及排除大綱及細則。	933,116,000 (100%)	0 (0%)

由於提呈的各決議案均獲全部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2) 成立戰略管理與發展中心

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5月17日，本公司成立戰略管理與發展中心，負責(其中包括)審議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新業務拓展和重大資本運營計劃並就其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徐翀先生(「徐先生」)擔任戰略管理與發展中心負責人，本公司總裁劉磊先生、本公司首席運營官朱中奇先生及本公司首席技術官林渝奇先生擔任執行小組成員。

(3) 董事調任及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2年5月17日起，朱博揚先生（「朱先生」）因工作安排，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投入更多精力於本集團的業務上，朱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本公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及樅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樅樹北京」）之首席財務官。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梁瑞冰女士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

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調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朱先生，36歲，於2019年5月獲委任為董事及2019年6月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及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朱先生於2018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樅樹北京之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和資本運作。在加入本集團前，朱先生於2008年8月至2012年8月擔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員，其曾於2014年4月至2018年9月就職於弘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副總裁。朱先生於2008年7月在中國取得北京外國語大學的經濟學及文學雙學士學位，並於2014年6月於香港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朱先生在投融資、財務管理及資金管理、管理和戰略諮詢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i)仍為非執行董事；(ii)在過往三年概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及未被視為於股份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及(iv)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朱先生已與本公司從新簽訂了無指定任期的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通過發出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自2022年5月17日起成為非執行董事，彼須按第四次經修訂大綱及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朱先生自調任後將不再從本公司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而領取董事酬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朱先生調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4)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法律程序代理人，均自2022年5月17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車市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徐翀

中國北京，2022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翀先生、劉磊先生及林渝奇先生；非執行董事朱博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向陽先生、李明先生及吳浩雲先生。

* 僅用於識別目的